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林廷龍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50

傳真：(02)26981340

電子信箱：AR6646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11748712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2175709_1_111D2391290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辦理111學年度增能研
習時間表1份，鼓勵各校教師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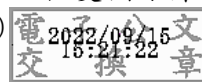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111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中心成立目標為透過數位科技融入學習，轉變傳統學習型態，並與各學習平臺合作，進行種子教師培訓及教材開發，提升教師教學效率及學生學習效能，以鞏固基本學力、培養自學能力、創新課堂學習。
- 三、本局同意參與研習人員公假暨課務派代出席、講師公假出席，完整參與者同意核予該參與場次之研習時數。
- 四、本梯次研習以線上研習為主，為掌握課程人數及維護課程品質，請於各梯次報名截止前至校務行政系統報名。
- 五、研習報名疑問請洽本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，電話：
(02)29103483分機881至883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、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、新北市立豐珠中學、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(新店國小)、
新北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(新店國小)、新北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(自強國

中)、更寮國小吳國榮教師、忠義國小洪含詩教師、仁愛國小李淑芬教師、碧華
國小謝炳睿教師、北新國小林昆岳教師、仁愛國小李湘琦教師、仁愛國小陳姿仔
教師、更寮國小林桂楨教師、丹鳳國小施春輝教師(均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